

柳詒徵先生講

(編教十九)

禮俗史論略

中央訓練團黨政高級訓練班編印

三十三年三月



中華民國中央政治學校

圖書室

類號數 507.1

者號數

案號數 8839 V.38

MG
K892.26
4

禮俗史論略 目錄

- 第一章 論讀經史以治禮俗之法
- 第二章 禮俗之演變
- 第三章 秩敘
- 第四章 教育
- 第五章 儀法
- 第六章 人文

禮俗史論略 目錄



禮俗史略目錄

禮俗史論略

第一章 論讀經史以治禮俗之法

世言治禮，皆知宗經，經卽史也。士禮十七篇，號爲禮經，是卽後世禮儀志之祖。

史記儒林傳，諸學者多言禮，而尊高堂生最。本禮固自孔子時，而其經不其。及至秦焚書，書散亡益多，於今獨有士禮。

漢書藝文志，帝王質文，世有損益。至周曲爲之防，事爲之制，故曰禮經三百，威儀三千。及周之衰，諸侯將踰法度，惡其害已，皆瀝去其籍。自孔子時而不具，至秦火壞。漢興，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。禮古經者，出於魯淹中。及孔氏與牛七篇文相似，多三十九篇。周官經述古代之官制官規則亦卽後史職官志之祖。

漢書藝文志，周官經六篇。

大小戴記，雜述四代舊制，又多推闡禮意之論著。其性質似後世之叢書，非史也。第以之證佐士禮及周官，補苴其所未備，亦多史料。而其言之淵懿精粹，實治禮之津梁。漢唐以降，解經說禮之書，汗牛充棟。清儒治之尤精，若江永、戴震、秦蕙田、凌廷堪、



任大椿、黃以周、孫詒讓等，閱通博賈，幾集禮學之大成。要其言禮，實卽考訂古史。禮學與史學，非有二也。

周官爲政書之淵源，而以禮爲其中樞。揭發大義，最重中和。

周官，大司徒，以五禮防萬民之僞，而教之中；以六樂防萬民之情，而教之和。

又大宗伯，以天產作陰德，以中禮防之；以地產作陽德，以和樂防之；以禮樂合天地之化，百物之產，以事鬼神，以諧萬民，以致百物。

子思作中庸，實述其旨。如所謂致中和，天地位，萬物育者，皆有其位之育之之實事，非空言也。土禮號爲難讀。

韓愈讀儀禮，空嘗苦儀禮難讀，又其行於今者蓋寡。《唐之五禮》，猶多沿襲儀禮。愈此言蓋謂士大夫不盡行。沿襲不同，復之無由，考於今誠無所用之。然文王周公之法制，粗在於是。孔子曰，吾從周，謂其文章之感也。惜乎吾不及其時進退揖讓於其間也。

然亦以古今宮室衣服名物器數之不同，故學者憚其艱奧。若取張惠言儀禮圖，實以周禮書通故附圖，依經文章節，行其揖讓進退升降獻酬之法；更依圖而製其器，亦不難瞭然於成周儀文度數之感也。論語稱詩書執禮，皆雅言也。禮必執而後明，執之熟，自能常言之矣。

述禮周官二戴記外，屈秦經傳，罔不本典禮立言。故必通羣經而後能治禮，亦必通羣經而後能治史。此義隨在可證，無俟列舉。惟自來經生家言，崇視典禮，或失之迂曲，或失之傳會。宜以今世史學家社會學家眼光觀之，則禮之由來與其演進，皆民族社會由榛莽而日進於文明之遺迹也。禮之演進，自羲農軒顛，迤邐至周公孔子，而造其極。範圍曲成，可俟百世。而人事之變遷，不能無升降隆污。有就一端觀之，而歎為退化者；有就各方觀之，亦未始不可目為進化者。仁知之見，言人人殊。大抵春秋以降，政術兵事，以民生物質，多方演變。持視經籍，幾若判然不可同途。

新唐書禮樂志，由三代而上，治出於一而禮樂達於天下。由三代而下，治出於二，而禮樂為虛名。

然吾民族之根本精神，仍在在與周孔之微言精義相通，用以保世滋大，不可徒囿於形式節目以論史也。

禮俗並稱，始自周官。

周官土均，掌平土地之政。以均地守，以均地事，以均地貢，以和邦國鄙鄙之政令刑禁，與其施舍禮俗喪紀祭祀，皆以地徹惡為輕重之法而行之。

又小行人，及其萬民之利害為一書，為禮俗政事教治刑禁之逆順為一書，其悖逆暴亂作慝猶犯命者為一書，其札喪凶荒屨貧為一書，其康樂和親安平為一書，凡此五物者

每國辨異之，以反命於王，以周知天下之故。以俗教安，次於禮儀。其安萬民，則以本俗。

周官大司徒十有二教：一曰以祀禮教敬，則民不苟；二曰以陽禮教讓，則民不爭；三曰以陰禮教親，則民不怨；四曰以樂禮教和，則民不乖；五曰以儀辨等，則民不越；六曰以俗教安，則民不偷（同儻）。七曰以刑教中，則民不誑。八曰以誓教恤，則民不怠。九曰以度教節，則民知足；十曰以世事教能，則民不失職；十有一曰以賢制爵，則民顯德；十有二曰以庸制祿，則民與功。以本俗六安萬民：一曰教宮室，二曰教墳墓，三曰教兄弟，四曰教師儒，五曰教朋友，五曰同衣服。故官禮而不言俗，未爲知禮。詩之國風，卽禮俗史之權輿。後之良史，類能探民俗之原。

史記貨殖列傳俗之漸民久矣。雖戶說以眇論，終不能化。故善者因之，其次利道之，其次教誨之，其次整齊之，最下者與之爭。（此數語最精，化民成俗，不外因勢利導，及教誨整齊，出於爭則必不獲效。）夫山西饒材竹穀繡旄玉石，山東多魚鹽漆絲麴色，江浦出枏梓薑桂金錫連丹砂犀海瑁珠璣齒革龍門碣石，江北多馬牛羊旃裘筋角鋼鐵，則千里往往山出基置，此其大較也；皆中國人民所喜好，俗被服飲食奉生送死之具也。獨馬邊班固皆著貨殖游俠傳，述各處之俗。固撰地理志，言風俗尤折而詳。

漢書地理志，凡民函五常之性，而其剛柔緩急音聲不同。繫水土之風氣，故謂之風。好惡取舍，動靜無常，隨君上之情欲，故謂之俗。孔子曰：移風易俗，莫善於樂。言聖王在上，統理人偏，必移其本而易其末。此混同天下，壹之乎中和；然後王教成也。漢承百王之末，國土變改，民人遷徙。成帝時，劉向略言其地分。丞相張禹使屬潁川朱贛，條其風俗，猶未宣究；故輯而論之，終其本末，著於篇。

唐修五代史志，亦師遼固。述各地風俗於地志。後之史志，罕紹漢隋，則以述風俗者時有專書。（末如陽洛伽藍記東京夢華錄之類）。各地方志，體舉尤備；故徵之國史似略，而綜覽羣書則詳也。

善讀史者，求歷代各地之俗，亦隨在可見，不必拘於地志及風俗專書也。如史漢載項梁在吳中以兵法部勒賓客子弟以治喪事，則知蘇俗之尙大出喪，由來已久。

史記項羽本紀，項梁與籍避仇於吳中，吳中賢士大夫皆出項梁下。每吳中有大繇役及喪，項梁嘗爲主辦，陰以兵法部勒賓客及子弟，以是知其能。梁部署吳中豪傑爲校尉候司馬，有一人不得用，自言於梁。梁曰：前時某喪，使公主其事，不能辦。以此不任用公，衆乃皆伏。

陳平宰社，分肉甚均。今之里社及鉅族宗祠春秋祭祀，均分肥肉，亦其遺意也。

史記陳丞相世家，里中社，平爲宰，分肉食甚均。父老曰：善陳孺子之爲宰。平曰：

嗟乎，使不得宰天下，亦如是肉矣。

他如諸史五行儀衛諸志，亦可考見某朝某地殊尤之俗，與紀傳相參。

讀漢五行志，靈帝好胡服、胡帳、胡牀、胡坐、胡飯、胡笙、胡笛、胡舞；京都貴戚，皆競爲之。獻帝建安中，男子之衣，好爲長盼，而下甚短；女子好爲長裙，而上甚短。

新唐書五行志，天寶初，貴族及士民，好爲胡服胡帽。婦人則簪步搖，紵袖窄小。陽貴妃常以假髻爲首飾，而好服黃裙。時人爲之語曰：「纒髻拋河裏，黃羣逐水流。」元和末，婦人爲圓髻椎髻，不設髮飾，不施朱粉，惟以烏膏塗脣，狀似悲啼者。文宗時，吳越間織高頭草履，織如綾縠，前代所無。乾符五年，雒陽人爲帽，皆冠軍士所冠者。又內臣有刻木象頭以裹纒頭，百官效之，工門如市。僖宗時，內人束髮極急，及在成都蜀婦人效之，時謂爲囚髻。

又儀衛志文宗下詔，衣曳地不過二寸，袖不過一尺三寸。婦人裙不過五幅，曳地不過三寸，襦袖不過一尺五寸。淮南觀察使李德裕令管内婦人衣裹四尺者，闕一尺五寸，裙曳地四五寸者，減三寸。

雖嘗欲採輯諸史，擴及說部別集，專述吾民衣食住行演變條流，爲民族生活史。願冀通人同致力於此，亦至有與趣之新史也。

第二章 禮俗之演變

禮俗之界，至難畫分。篤舊之士，以士禮及周官所載，皆先王之經大法，義蘊闕深，不可以後世風俗相例。究其實，則禮所由起，皆遠古之遺俗。後之聖哲，因襲整齊，從宜從俗，爲之節文差等，非由天降地出，或以少數人之私臆，強羣衆以從事也。

曲禮，禮從宜，從從俗。

又君子行禮，不求變俗。祭祀之禮，居喪之服，哭泣之位，皆如其國之故。蠲修其法而慎行之。

禮器，禮時爲大，順次之，體次之，宜次之，稱次之。

問喪，人情之實也，禮義之經也；非從天降也，非從地出也，人情而已矣。

例如祭祀，所謂國之大事也。播柴，標燎，禋，沈，禘，幸，何自而防，則防爲初民之震懼于天地陰陽之晦明震動，以爲必有神明主宰，而又無由通問而致其精誠。焚柴而上騰，燧牲以爲餉，不必有節目等衰也。聖哲因其俗而制爲天神地祇之禮，蓋然有筭之廣及諸神，此非由俗而爲禮之證乎。

周官大宗伯以祀禮祀昊天上帝，以實柴祀日月星辰，以禋燎祀司中司命讖帥雨師，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嶽，以醴醢祭山川川澤，以蕭辜祀四方百物。

後世之禮，不必一遵古俗。而焚香宰牲，猶緣其意。故推後世平民焚香祀天割牲禱神之俗，謂自唐虞三代之柴望血祭而來，固無不可。治史而觀其通，則禮俗之演變，古今不隔也。世儒詆斥團官，最致疑於媒氏方相氏諸文，蓋隆禮而不達俗也。

團官媒氏，中春之月，令會男女。於是時也，奔者不禁。若無故而不用，冷著罰之說，奇男女之無夫家者而會之。

又方相氏，掌蒙熊皮，黃金四目，玄衣朱裳，執戈揚盾，帥百隸而時儺。以索室驅疫大喪，先匱，及墓入殯，以戈擊四隅，殿方良。

方良，團官辯僞，謂此諸文爲劉歆所竄入。苗民跳月，至今猶然。團官所載，存古俗耳。大儺逐疫，則由古者露出於巫。戈擊方良，亦卽弔者負弓之意。隋志載左人特弓箭遶屍而歌。說文，弔，問終也。古之葬者，厚衣之以薪，衆人特弓以會殿禽。

隋書地理志，荊州，其左人無衰服，不復魄。始死，置屍館舍，鄰里少年，各特弓箭遶屍而歌，以箭扣弓爲節。

率苗人之送葬，亦持武器至，擴而逐鬼。治禮而知其俗，則由僿野而臻文朗之階，務可睹矣。禮非盡循俗也，俗之甚敝，不可不革，而又不能盡革者，則有禮以適其情而爲之坊。小戴記經解坊記諸篇，釋禮之爲坊者備矣。其最易見者，莫如鄉飲酒禮。商人酌酒，以亡其醴，周公盛之，作酒誥，禁羣飲。

酒語，厥或語曰：羣飲，汝勿佚，盡執拘以歸于周，予其殺。又惟般之迪諸臣有工，乃誨於酒，勿庸殺之，姑惟教之。

鄉飲酒義，鄉飲酒之義，主人拜迎賓於庠門之外。入，三揖而后至階，三讓而后升，所以致尊讓也。盥洗揚觶，所以致絜也。拜室，拜洗，拜受，拜送，拜既，所以致敬也。尊讓絜敬也者，君子之所以相接也。君子尊讓則不事，絜敬則不慢，不慢不爭，則遠於鬪辨矣。不鬪辨，則無暴亂之禍矣。斯君子所以免於禍也。鄉飲酒之禮，六十者坐，五十者立，侯以聽政役，所以明尊長也。六十者三豆，七十者四豆，八十者五豆，九十者六豆，所以明養老也。民知尊長養老，而后乃能入孝弟。民入孝弟，出尊長養老，而后成教，成教而后國可安也。君子之所謂孝者，非家至而日見之也。合諸鄉村，教之鄉飲酒之禮，而孝弟之行立矣。孔子曰：吾親於鄉，而知尊長之易易也。周官州長春

飲以禮會民，而射於州序。蓋春秋二時，以鄉飲酒之禮會其民，而後射於序，故曰合諸鄉射，教之鄉飲酒之禮也。

樂記夫象豕爲酒，非以爲禍也。而獄訟益繁，（易飲食必有訟）則酒之流生禍也。是故先王因爲酒禮，壹獻之禮，賓主百拜，終日飲酒而不待醉焉。此先王之所以禱酒禍也。故酒食者所以合歡也，樂者所以象德也，禮者所以綴淫也。

歷漢唐宋明，皆存此禮。雖行之公衆者，不盡符於古義；而其他公私宴會，往往尙禮貌而不准事壹觴。自達人名士自放於禮教者外，綜觀吾民之耽酒，乃不若他族之甚。是則緣俗制禮，以禮易俗微眇之意也。

古之祭祀，有階級之別。如天子祭天地，諸侯祭社稷，大夫祭五祀，（王制）所以明尊威也。然亦有達於上下共同之祀，則社是也。

祭法，王爲羣姓立社曰大社，王自爲立社曰王社，諸侯爲百姓立社曰國社，諸侯自爲立社曰侯社。大夫以下成羣立社曰置社。

報本反始，歸於土地，因以合羣，因以娛樂。歷代相沿，飲社酒，分社肉，里有廟而家有祀，推而爲團體之組織，推而爲文藝之講求。所謂聯師儒，聯朋友，稱兄弟之本俗成在焉，不得謂古禮之久湮也。社稷並稱，孟子曰，民爲貴，社稷爲重。顧民得祀社而不祀稷，似於報本之義未備。按古有五祀，廣之爲七祀，約之爲一祀。

祭法王爲羣姓立七祀；曰司命，曰中雷，曰國門，曰國行，曰泰厲，曰戶，曰竈。王自爲立七祀。諸侯爲國立五祀；曰司命，曰中雷，曰國門，曰國行，曰公厲。諸侯自爲立五祀。大夫立三祀；曰族厲，曰門，曰行。適士立二祀；曰門，曰行。庶人立一祀，或立戶，或立竈。

自王達於庶人之祀有竈焉，竈者所以報熟食之本也。自國言之，曰社曰稷；自民言之，

有社稷。殊其名而遷其義，是亦古今之所同矣。惟今俗歲首，家祀天地，執藝或行婚禮時，立天地君親師之位，則舉之吾禮爲僭，然其義亦本於禮運，則所謂禮雖先王之所未有，可以義起者也。

禮運，天生時而地生財，人其父生而師教之，四者君以正用之。（此禮後世天地君親師五者並尊之本。大戴記禮三本篇，禮上專天，下專地，宗專先祖而隆君師，是禮之三本也，亦同。）

禮後世之俗勝於古禮者，如三代祭禮，以火爲尸，接以賓禮，授其服而截其階。

用官守祿，掌帝先王先公之廟祧，其遺衣服藏焉。若將祭祀，則各以其服授尸，既祭，則藏其隋與其服。（隋謂尸所祭肺與黍稷之類，祭後埋之西階之東。）

戰國以來，代以像設，於禮聞優見之義，未嘗相悖。

若玉招魂，像設君室，靜聞安些。

祭義，祭之日，入室，儼然必有見乎其位，周遠出戶，肅然必有聞乎其容聲，出戶而聽，儼然必有聞乎其歎息之聲。

視孫爲祖尸，而子轉以子姓行爲其亡親而事之者，爲有間矣。宋法祫會，父子不祭，祭必告於宗，又稱宗廟之制，以爵位爲差等。考各一廟，與後世之宗祠羣主合祭者迥殊。然後世之俗，而宜於平民。而其敬宗合族，追遠報本，亦未始不符於古也。

禮有行於古而中廢，迄今復興之者。周官有冢人，墓大夫，掌公墓及族葬之禮。

宗周寔家人掌公墓之地，辨其地域而爲之圖。先王之葬居廟，以昭穆爲左右。凡諸侯居左右以前，卿大夫士居後，各以其族。凡死於兵者，不入此域。此以示戰陣無勇之戒。凡有功者居前，以爵等爲邱封之度，與其樹數。

又墓大夫，掌凡邦墓之地域爲之圖，令國民新葬，而掌其禁令，正其位，掌其度數，使皆有私地域。凡爭墓地者聽其獄訟，帥其屬而巡墓厲，居其中之室以守之。

族墳墓之俗，殆在周之前已然；而後世乃有墟輿之說，各求善地，不復族葬。公墓之制，則僅大臣有陪陵者，及漏澤園之類。晚近始援他國之俗而倡公墓，用是可知古禮久湮者，亦有時緣他故而復現。至火葬則爲釋氏之法，宋元民間亦有行之者。

世譏吾俗爲多神教，其緣二氏而興者，故不在祀典，而古所謂祀典，如法施於民以死勤事，以勞定國，能禦大菑，能捍大患，則由民衆之不忘先烈，崇德報功，命意深遠，非迷信也。

祭法，夫聖王之制祭祀也，法施於民則祀之，以死勤事則祀之，以勞定國則祀之，能禦大菑則祀之，能捍大患則祀之。非此族也，不在祀典。

至如蜡祭之類，以俗爲禮，流而爲後世鄉民迎神賽會之習。

郊特牲，天子大蜡八，伊耆氏始蜡。蜡祭八神，先蠶一，司蠶二，農三，郵表

啜四，貓虎五，坊六，水庸七，昆蟲八。蜡也者，索也。歲十二月，合聚萬物而索餐之也。蜡之祭也，主先嗇而祭司嗇也，祭百種以報嗇也，饗農及郵表，啜禽獸，仁之至義之盡也。古之君子，使之必報之。迎貓，爲其食田鼠也。迎虎，爲其食田豕也。迎而祭之也，祭坊與水庸，事也。曰土反其宅，水歸其壑，昆蟲毋作，草木歸其澤。

耳爲臨民者所不詐，然周官於此事曰：以禮屬民，以正齒位。

周官爲正國索鬼神而祭祀，則以禮屬民而飲酒於序，以正齒位。

孔子與於蜡賓，乃述禮運。子貢不知其義，斥舉國之若狂。而孔子告以饗弛之道，則俗之寓禮，始非深識不辯。

雜記子貢觀於蜡，孔子曰：賜也，樂乎。對曰：一國之人皆若狂，賜未知其樂也。子曰：百日之蜡，一月之澤，非爾所知也；張而不弛，文武弗能也。弛而不張，文武弗爲也。一張一弛，文武之道也。

田張弛之義推之，吾民經歲勤動，且饗嗇治生；不事酒食，饗逐，歲晚務閒，始克稍事娛樂，以舒其鬱塞，而稱其羣，正所以彰吾民勤儉之美年。歲時伏臘，斗酒自勞，其時較多。

漢書楊惲傳，田家作苦，歲時伏臘，烹羊烹羔，斗酒自勞。

外此則稍沿之令節，始各休假一日，爲飲食歡娛，視官吏士人五日一休沐，旬日一假者。

儻乎遠矣。

漢代官吏，五日一休沐。漢書萬石君傳，每五日洗沐，注文穎曰：郎官五日一洗沐。楊惲傳，移病盡一日，輒償一沐。注晉灼曰：五日一洗沐也。隋書禮儀志，後齊制，學生每十日給假，皆以景（即丙）日放之。隋制，學生皆乙日試書，景日給假焉。

第三章 秩敘

略明禮俗演變，乃可進言秩敘。禮之函義孔多，就普通人所常聞者明之，則禮者秩敘而已矣。樊然衆生，漫無統紀，何以爲羣，何以立國。整齊教誨，必有秩敘而後可相安以生。故社會之初型，原於私欲爭奪。爭奪不已，脊之大亂。聰明睿知之人，察其所以然，因勢利導，循其原委，區其經曲，求其條理，定爲秩敘，括之曰禮，故曰禮者，秩敘而已矣。

樂記，人生而靜，天之聲也。感於物而動，性之欲也。物至知知，然後好惡形焉，好惡無節於內，知誘於外，不能反躬，天理滅矣。夫物之感人無窮，而人之好惡無節，則違物至而人化物也。夫化物也者，滅天理而窮人欲者也。於是君悖逆詐僞之心，有淫泆作亂之事。是故強者脅弱，衆者暴寡，知者詐愚，勇者苦怯，疾病不養，老幼孤獨不能其所以此天亂之道也。是故先王之制禮，人爲之節。

荀子禮論，禮起於何也，曰人生而有欲，欲而不得，則不能無求；而無度量分界，則不能不爭。爭則亂，亂則窮。堯王惡其亂也，故制禮義以分之，以養人之欲，給人

之求。使欲必不窮乎物，物必不屈於欲，兩者相持而長，是禮之所起也。

秩敘者，本於人之性情，人之性情本於天。故虞書說典禮，謂之天敘天秩，天敘天秩，即樂記所謂天理，天理者；天然之條理也。

皋陶謨，天敘有典，勅我五典五惇哉。天秩有禮，自我五禮有庸哉。鄭玄曰五禮，天子也，諸侯也，鄉大夫也，士也，庶民也。

天敘何以曰典，典常也，人類之可常行者也。然雖人類自草昧以來，已由爭奪暴亂漸求相安之法，於不知不識之中，趨嚮此天敘而行，而不能無待於聖哲之教。聖哲率其性而修其道，曰惟此可以常行，則各按其倫類而教之，故五典又曰五教。

變典禎徵五典，五典克從。鄭玄曰，五典五教也。

又，帝曰：契，百姓不親，五品不遜，汝作司徒，敬敷五教，在寬。馬融曰五教五品之教。鄭玄曰，五品，父母兄弟子也。

又曰人倫。孟子，人之有道也，飽食暖衣逸居而無教，則近於禽獸。聖人有憂之，使契爲司徒，教以人倫。父子有親，君臣有義，夫婦有別，長幼有序，朋友有信。

吾國一切典禮，皆依此倫理爲之節度而文飾之。故欲知吾民族立國數千年，能由部落酋長，達此大一統之國家，廣宇長宙，雄長東亞，其根本何在，即在循此人類羣席之條理，以爲立國根本。簡言之，卽以禮爲立國根本。博言之，卽以天然之秩敘（卽天理）爲立國之根本也。並世民族，構成發展，固亦不外此天然之條理。然吾民族年禩之悠久，統治之廣袤，以史跡較之，成績特殊。由果推因，其亦有循共同之軌而自致其優越之端歟。

倫理之懿，堯人能言，亦更僕難罄。遂就近人因他族之俗及吾國未俗流弊，而詬病吾國吾國倫理者稽之。似詬病之端，皆緣未究禮經及史迹之嬗替，而歸咎於前齊。實則古禮之協於人情，合於民治，其精奧賤備，固非徒執臆見近事所可測定。略陳其惑，以俟明哲之商榷。

夫婦之倫，父子君臣之禮所由起也，爰有六禮。（納采、問名、納吉、納徵、請期、親迎）。敬慎重正，夫豈不知男女相悅，出於情欲。所謂發乎情，止乎禮義也。禮之大義，在慎始圖終，一與之齊，則終身不改。

郊特牲天地合而後萬物與焉，大昏禮萬世之始也，取於異姓，所以附遠厚別也。幣必誠，辭無不腆，告之以直位，位事人也，位婦德也，壹與之齊，終身不改。

壹有鑒於人苟日營營於求偶，其德不恆，直接有損於本身之志事，間接卽紛擾於社會之

進程，故爲禮以嚴其秩級，然禮有繼母出母繼父之服。

饋禮喪服疏衰裳齊三年章，繼母如母，疏衰裳齊期章，出妻之子爲母，父卒繼母嫁，從爲之服，繼父同居者，傳曰夫死，妻禫，子幼，子無大功之親，與之適人；而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，所適者以其貨財爲之築宮廟，歲時使之祀焉，妻不敢與焉，若是則繼父之道也。同居則服齊衰期，異居則服齊衰三月。必嘗同居，然後爲異居。未嘗同居，則不爲異居，是禮固不禁改嫁也，詩美柏舟之死靡它。

詩鄙風柏舟，之死矢靡它，之死矢靡隱，共姜守節語。

史有懷清臺，及扁表之制。

秦始皇爲巴寡婦清築女懷清臺，見史漢貨殖列傳。

續漢志百官志，凡有孝子順孫，貞女義婦，讓財救患，及學士爲民法者，皆扁表其門，以興善行。

則以其義篤情深，超軼流俗，特致敬禮，以勵涼薄，道並行而不相悖也。

君臣之禮，嚴於天澤，策名委贄，有死崇貳。而儀式之嚴，則由演變而非其朔，古曰臣鄰，相互欽敬。

皋陶謨臣哉鄰哉，鄰哉臣哉。子逢汝弼，汝無面從，退有後言，欽四鄰。周之朝儀，王揖臣下，其合諸侯，亦先三揖，故曰君之爲言羣也。

周官司士，正朝儀之位，辨其貴賤之等。王南鄉，三公北面東上，孤東面北上，卿大夫西面北上。王族故士虎士在路門之右，南面東上。大僕大右大僕從者在路門之左，南面西上，司士擯，孤鄉特揖，（王揖孤卿，一一揖之）。大夫以其等旅揖，士旁三揖，王遊，揖門左，揖門右，大僕前王入內朝，皆退。

又司儀，掌九儀之賓家償相之禮，以儀詔容辭令揖讓之節。將合諸侯，則令爲壇三成，宮旁一門，詔王儀，南鄉見諸侯，士揖庶姓。（庶姓非王親，士揖，下手以揖之）。時揖異姓。（異姓王外親，時揖，平手以揖之）。天揖同姓。（同姓王宗室，天揖，舉手以揖之）。白虎通義，君之爲言羈也。

司民獻民數，則王拜受。

周官司民掌登萬民之數，自生齒以上，皆書于版，辨其國中與其鄙鄙及其郊野，異其男女。歲登下其死生，及三年大比，以萬民之數詔司寇，司寇及孟冬，祀司民之日，獻其數於王，王拜受之，登于天府。內史司會家宰貳之，以贊王治。

鄉大夫獻賢能之書，則王拜受。

周官鄉大夫，三年則大比，考其德行遺藝，而與賢者能者。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，以禮禮賓之。厥明，鄉老及鄉大夫羣吏獻賢能之書于王。王拜受之，登於天府，內史貳之。

其尊民敬士，昌堂修然自肆於臣民之上，如後世之皇帝。由是知皋謨所謂天秩，亦弟就一圖之中，分其職位條理云爾。其辨德罪，必本之天；其證天意，必視之民。

皋陶謨，天命有德，五服五章哉。天討有罪，五刑五用哉。天聰明。

自我民聰明；天明長，自我民明長。

故世謂民治精神，原於吾國，不得以後異異君，病吾古禮也。

至於父子之倫，由母系而進於父系，以喪服傳之言斷之，則人禽之辨，其義尤精。

儀禮喪服傳，禽獸知母而不知父，野人曰；父母何算焉，都邑之士，則知尊祖矣。

士大夫及學士，則知尊祖矣。

古人豈不知父母並尊，蓋由野人之俗，而進於文明，家無二主，非故意尊男抑女也。（

唐以來加重母服，可閱顧氏日知錄）。又如子爲父服，父亦報之。長中下殤，皆有恩意

，所謂父子子也。

儀禮喪服新衰章，父爲長子，傳曰，何以三年也。正體於上，又乃將所傳重也。庶

子不得爲長子三年，不繼祖也。疏衰裳齊三年章，母爲長子，傳曰，何以三年也。父

之所不降，母亦不敢降也。疏衰裳齊期章，爲衆子（衆子者長子之弟，及妾子，女子子

在室亦如之）傳曰，何以期也，報之也。大功章，女子子之長殤中殤，傳曰，何以大功也

，未成人也。年十九至十六爲長殤；十五至十二爲中殤；十一至八歲爲下殤。（下殤，

小功)不滿八歲以下，皆爲無服之殤。無服之殤，以日易月；以日易月之殤，殤而無服。是故子孝父慈，與君仁臣敬，同爲各盡其道，非專責片面之言。

大學，爲人君，止於仁爲八臣止於敬爲人子，止於孝。爲人父，止於慈。與國人交，止於信。

而父有諍子，亦猶君有諍臣，此人倫之精理也。

孝經，天子有諍臣七人，雖無道，不失其天下。諸侯有諍臣五人，雖無道，不失其國。大夫有諍臣三人，雖無道，不失其家。士有諍友，則身不離於令名。父有諍子，則身不陷於不義。

夫婦君臣，以義合者也。義合者，人也，非天也。故古之爲教，雖各循其倫，而必以父子之倫貫之。父子之道天性也，由天性以貫人倫；而人倫之組織，始可盡人以合天。例如夫妻好合，今人所知者，只認爲男女本身之關係；而不從其上下前後着想。聖哲之言婚禮，則兼男女本身及其上下前後而言之。

昏義，昏禮者將合二姓之好，(此以本身言)。上以事宗廟，而下以繼後世也。(此以上下前後言)，故君子重之。

哀公問公曰寡人願有言然，寃而親近，不已重乎。孔子欲然作色而對曰，合二姓之好，以繼先聖之後，以爲天地宗廟社稷之主，(此義更廣)。君何謂已重乎。

曾子問嫁女之家三夜不怠燭，思相離也。取婦之家，三日不喜樂，思嗣親也。三月而廟見，稱來婦也，擇日而祭於禰，成婦之義也。

人之爲人，不限於青年求偶之短期。閱時而有子孫，閱時而爲祖考；故僅知夫婦之倫，不知父子之倫者，其人未盡其義也。

由父子而爲君臣之義，經籍所言多矣。

而孝經陳賚事君之道，實由天性而引掖之。

而孝經陳賚事君之道，實由天性而引掖之。

孝經賚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，賚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；故母取其愛，而君取其敬，兼之者父也。

人各自私其身，何由使之奮於公務。惟由其天性而節其私，則始自家庭，推至社會國家，始能戢小己之私，爲奉身以爲公。論語稱事父母能竭其力，事君能致其身，二語相承，其能有自。夫竭力事親，固無限量，然找常人家子女，從其父母之命，爲家庭服務，出於自然，不假考慮，不計報酬，纖屑奉行，必求其當者甚多。此庸行非奇節也。抑齋警其然，乃得此移孝作忠之途術，謂於君國不私其身，猶家庭之无私其身。則由孩提之良知良能，可以推之邦國天下，而君臣之以義合者，亦持性情而聯繫不敢自有其身焉。故以廣義之孝貫之，則自居處之莊，推之事君，位官，交友，戰陳，罔不本於孝。

祭義，曾子曰，身也者，父母之遺體也。行父母之遺體，敢不敬乎。居處不莊，非孝也。事君不忠，非孝也，菑而不敬，非孝也。朋友不信，非孝也，戰陳無勇，非孝也。五者不遂，裁及於親，敢不敬乎。

吾國史策，忠臣義士循吏名臣，可法可驚可歌可泣者，其原何在。在聖哲由其天性而導之，以發揮於國家。故曰孝子之身終，非終父母之身，終其身也。終其身則思息在在思所以自勉自奮，而不敢爲不善以貽其親無窮之羞。

內則，父母雖沒，將爲善，思貽父母令名，將爲不善，思貽父母羞辱，必不果。

此其洞善之精誠，不待宗教證之，法律繩之，盟約泄之，而以人倫之自然收穫之良果也。綜覽史冊，治亂興衰，雖不一而足。而由者天敝天秩，使吾國族之綿延壯偉，常日進而無疆。世之性情涼薄者，不喻其故，轉羨初民淺化止知營私欲計權利者之爲美。而欲撥其本質，謂昔之人無聞知。其蹈常習故者，又惟損公肥私，或營營於乞壽文求象贊之末以爲孝，嗚呼秩敝倫理，說易言哉。

第四章 教育

吾國人之論學有一要語，曰實事求是。

漢書河間獻王傳，修學好古，實事求是。

清人講漢學者，恆以此爲標榜。晚近言教育，尤重實驗；實驗卽實事求是也。溯自唐虞以來，以五典爲教，以樂德爲教。

書堯典百姓不親，五品不遜，汝作司徒，敬敷五教，在寬。堯命汝典樂教育子直而溫，寬而栗，剛而無虐，簡而無傲。詩言志，歌永言，聲依永律和聲，八音克諧，無相奪倫，神人以和。

迄周之以鄉三物教萬民，以三德、行六藝六儀及樂德樂語樂舞教國子，無非以實事爲教，禮與藝合，文與武合，言與行合，上與下合，要之則身與禮合。

周官大司馬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：一曰六德，知仁聖義忠和，二曰六行，孝友睦婣任恤。三曰六藝，禮樂射御書數。

師氏以三德教國子：一曰至德以爲道本，二曰敏德以爲行本，三曰孝德以知逆惡。教三行：一曰孝行以親父母，二曰友行以尊賢良，三曰順行以事師長。居虎門之左，司王朝，掌國中失之事，以教國子，凡國之貴游子弟學焉。保民寧養國子以道，乃教之。

六禮之一曰五禮。二曰六樂。三曰五射。四曰五馭。五曰六書。六曰九數。仍教之六儀。
(詳後。)

又大司樂掌成均之法，以治建國之學政。而合國之子弟，凡有道者，有德者，使教焉。死則以爲樂祖，祭於濬宗。以樂德教國子，中和祇庸孝友。以樂語教國子，興道諷誦言語。以樂舞教國子，舞雲門大卷大成馨大夏大濩大武。

蓋其教多以禮法行禮教國事，相與體驗，不徒事記誦理論。故其入之道德，皆實可見於施行。如六德之聖，似極難極高，然以洪範思曰睿，睿作聖之義釋之，則此聖字亦即教人以視思明，聽思聰，色思溫，貌思恭之類，非虛言。近人謂周之所以綱紀天下，其旨皆納上下於道德，而合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民以成一道德之團體。觀於司徒十二教及各官之教，如此論非過信古人也。

以周維殷綱紀度論，周之所以綱紀天下，其旨在納上下於道德，而合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民以成一道德之團體。古之所謂國家者，非徒政治之樞機，亦道德之樞也。使天子諸侯大夫士，各奉其制度典禮以於尊尊賢賢，明男女之別於上，而民風化於下，此之謂治，反是則謂之亂。

以事實爲綱之法，如讀法行禮則書其道德之類，不可縷舉。

周官閭胥凡春秋之祭祀役政喪紀之數聚衆庶，詘比則讀法，書其敬敏任恤者。族師日

古則屬民而讀邦法，書其孝弟睦嫺有學者，春秋祭酺亦如之。黨正，正歲屬民讀法而書其德行道藝，以歲時洩學比及大比亦如之；州長正月之吉，各屬其州之民而讀法，以考其德行道藝而勸之，以糾其過惡而戒之。若以歲時祭祀州社，則屬其民而讀法亦如之。其尤妙者，如王制所言，而不帥教，而鄉之耆者，國之卿大夫士，上及王者，赴學校而躬行禮法，以示範於學生。則直道德團體之教育，非徒教育專家之教育矣。

王制命鄉簡不帥教者以告耆者，皆朝于庠元日，習射上功，習鄉上齒，大師徒帥國之俊士與執事焉。（此自司徒至耆老皆行禮以示範也）。不變，命國之右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左，命國之左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右，如初禮。（又示範也）。不變，移之郊，如初禮。（又示範也）。不變，移之遂，如初禮（又示範也）。不變，屏之遠方，終身不齒。將出學，小胥大胥小樂正簡不帥教者以告于大樂正，大樂正以告於王，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贊入學。（示範也）。不變，王親視學。（示範也）。不變，王三日不舉，屏之遠方。西方日辨，東方日寄，終身不齒。

夫鄉序黨序之時書德行，國學之七年論學取友，九年知類通達，宜無不帥教之人，而猶有不帥教者，則此道德團體之恥也。

學記，古之教者室有塾，黨有庠，術有序，國有學，比年入學，中年考校。一年視離經辨志，三年視敬業樂羣，五年視博習鞫師，七年視論語取友，謂之小成。九年知類

通達，強立而不反，謂之大成。夫然後足以化民易俗，近者說服，而遠者懷之，此大學之道也。

轉移遠屏，亦固其所。而朝野上下，初不先惡其人，惟相與力示之範。論語曰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，有恥且格。意必以此歸證之，如見道德齊禮之實際行動歟。

周代兵農合一，文武合一。鄉遂之民，受教於司徒，而聽命於司馬。國子則受教於師保司樂，而致用於司士諸子，既已如網絡相交矣。

周官司士掌國中之士治，凡祭祀掌士之戒令。凡會同作士從賓客亦如之。作士適四方使爲介，大喪作士掌事，掌六軍之士執披，凡士之有守令哭無去守，國有故，則致士而頒其守，凡邦國三歲則稽士任，諸子，掌國子之體，掌其戒令，與其治教，辨其等，正其位，國有大事，則帥國子而致於天子。惟所用之，若有甲兵之事，則授之車甲，合其卒伍，置其有司，以軍法治之。

而其教則始於鄉三物，大學所謂格物，卽指此鄉三物也。三物之教，交互貫通，非短幅所可枚舉。第以射御論，似射御止爲技能教育，於道德無與矣，然古自男子始生，已示以有事四方之志。

射義：男子生，桑弧蓬矢六射，以射天地四方，天地四方者，男子之所有事也。教射則志正體直，以觀德行。

射義：古者諸侯之射也，必先行燕禮，卿大夫士之射也，必先行鄉飲酒之禮，故燕禮者所以明君臣之義也。鄉飲酒之禮者，所以明長幼之席也，故射者雖退周還必中禮。內志正，外體直，然後持弓矢審固；持弓矢審固，然後可以言中，此可以觀德行矣。合之樂節，以頌暴亂。

射義，其節，天子以騶虞爲節，諸侯以狸首爲節，卿大夫以采蘋爲節，士以采芣爲節。明乎其節之志，以不失其事，則功成而德行立。德行立，則無暴亂之禍矣。

孔子之習射，公三選。賁軍之將，亡國之大夫不入，而使幼壯孝弟者蓋好禮者，與於觀衆，則射與道德之關係何如乎。

射義，孔子射於矍相之圃。子路執弓矢出延射，曰：賁軍之將，亡國之大夫；與爲人後者，不入。公罔之裘揚觶而語曰：幼壯孝弟，耆蓋好禮，不從流俗修身以俟死者，不在此位也。序點又揚觶而語曰：好學不倦，好禮不變，旄期稱道不亂者，不在此位也。

御禮不傳，所謂鳴和鸞，逐水曲，過君表，舞交衢，逐禽左者，不能詳其儀節。觀春秋士夫御車作嘖，猶不忘禮。

左傳成公二年晉及齊戰於葦，晉解張御卻克，曰師之耳目在吾旗鼓，進退從之，此車一人殿之，可以集事，若何其以病敗君之大事也。韓厥中御而從齊侯。韓厥執

繫馬前，再拜稽首，奉觴加璧以進。曰寡君使羣臣爲魯衛請。曰，無令與師陷入君地，下臣不幸，慰當戒行，無所逃隱，且懼奔辟，而忝兩君；臣辱戎士，敢告不敏，攝官承乏。

孟子稱王良之御，範我馳驅，不貫與小人乘。

孟子，王良曰吾爲之範我馳驅，終日不接一；爲之詭遇，一朝而獲十。詩云：不失其馳，舍矢如破，我不貫與小人乘，請辭。

御之根本禮教可見矣。

古今教育之判，因以教之合於禮之實際與否爲斷，而樂之闕繫尤鉅。周官大司樂章，雖流傳至今，而樂教之衰，與時俱降。

漢書藝文志，孔子曰：安上治民，莫善於禮；移風易俗，莫善於樂。二者相與並行，周衰俱壞，樂尤微眇。以音律爲節，又爲鄭衛所亂，故無遺法。漢興，制氏以雅樂聲律，世在樂官，頗能紀其鑿鏘鼓舞，而不能言其義。六國之君，魏文侯最爲好古，孝文時，得其樂人竇公，獻其書，乃周官大宗伯之大司樂章也。武帝時。河間獻王好儒，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，以作樂記，獻八佾之舞，與制氏不相遠。其內史丞王定傳之，以授常山王禹，禹成帝時爲謁者，數言其義，獻二十四卷記。劉向校書，得樂記二十三篇；與禹不同，其道寔以益微。

魏文侯時，已聽古樂而思臥。至漢以後，則並魏文侯之所謂新樂亦不可考。

樂記魏文侯問，於子夏曰，吾端冕而聽古樂，則唯恐臥。聽鄭衛之音，則不知倦。敢問古樂之如彼何也，新樂之如此何也。子夏曰：今君之所問者，樂也；所好者，音也。夫樂者，與音相近而不同。

後儒雖多銳意考訂，終不能如古之小學鄉學國學一切皆以樂教人而行禮。故嘗妄謂宋明儒者，極力從事於誠意正心居敬主靜之學，而其成就迥不逮追古之聖哲。且其於化俗也，尤形扞格，流俗至以其講道德而避之而悔之。蓋古有樂教，故講道德而寬裕安和，行之不形拘苦。後世無樂教；故講道德而輟辟強制，行之僻獲同情。不得已而假途釋氏，以簡易參悟爲宗，此風尙逕流之於大者歟。

顧古之六藝之教實專求事者，雖久失墜。而其基址僅存者，猶有家庭教育之遺文墜緒，散見於曲禮四則少儀弟子職諸篇。用是其教不限於學校，而故家世族儒生學子知其文之可貴，誦述而奉行之。蓋古之禮教，亦未始不存千百之什一也。此諸書所三，約皆周代士大夫家庭教子女之法，舉凡洒掃，應對，行止，寢興，飲食，衣履，盥洗，衽席，之節，均有其相當之準則。教之於家，習之於幼，雖若委曲纖屑，而養成兒童應事接物對人持已之良習。所謂少成若天性，習貫如自然者，其功效視長大而後養成，相去不可以道里計。故觀於吾國朝政，兵戈篡竊，史不絕書。若禮教之久廢，而儒家士族，自漢魏

六朝唐宋以來，講察法，重禮讓，以保存聖哲教訓，倡導善良之俗，支持於疆野上下之間，其力至偉。是亦實事求是之學，非僅矜考據講訓詁之比也。

漢書賈誼傳，孔子曰：少成若天性，習貫如自然。習與智長，故切而不魏。化與心成，故中道若性。

第五章 儀法

言禮當知禮與儀之別，春秋時人多能辨之。

左傳，昭公五年，公如晉，自郊勞至於贈賄無失禮。晉侯謂女叔齊曰，魯侯不亦善於禮乎。對曰，魯侯焉知禮。公曰，何爲。自郊勞至於贈賄，禮無違者；何故不知。對曰，是儀也，不可謂禮。禮所以守其國，行其政令，無失其民者也。

又昭公二十五年，子太叔見趙簡子，簡子問揖讓周旋之禮焉。對曰，是儀也，非禮也。簡子曰，敢問何謂禮。對曰，吉也聞諸先大夫子產曰，夫禮，天之經也，地之義也，民之行也。天地之經，而民實則之。則天之明，因地之性，生其六氣，用其五行。氣爲五味，發爲五色，章爲五聲。淫則昏亂，民失其性，是故爲禮以奉之。爲六畜五牲之犧，以奉五味。爲九文六采五章，以奉五色，爲九歌八風七音六律，以奉五聲。爲君臣上下，以則地義。爲夫婦外內，以經二物。爲父子兄弟，姑姊，甥舅，婚媾，姻亞，以象天明。爲政事庸力行務，以從四時。爲刑罰威獄，使民畏忌，以類其震懼殺戮。爲溫

慈惠和，以救天之生殖長育。民有好惡喜怒哀樂，生於六氣，是故審則宜類，以制六志。哀有哭泣，樂有歌舞，喜有施舍，怒有戰鬥。喜生於好，怒生於惡，是故審行信令，禍福賞罰，以制死生。生好物也，死惡物也；好物樂也，惡物哀也，哀樂不失，乃能協於天地之性，是以長久，簡子曰：甚哉禮之大也。對曰：禮，上下之紀，天地之經緯也，民之所以生也，是以先王尚之。故人之能自由直以赴禮者，謂之成人，大不亦宜乎。簡子曰：執也、請終身守此言也。

並世國族所處爲交際往還安游酬酢之禮，要皆吾國古所謂儀。而吾國古禮，亦甚重儀。保氏教國子以六儀，官等侯封，亦謂之九儀五儀。

周官保氏養國子以道，乃教之六儀，一曰祭禮之容，二曰賓客之容，三曰朝廷之容，四曰喪紀之容，五曰軍旅之容，六曰車馬之容。大宗伯以九儀之命，正邦國之位，壹命受職，再命受服，三命受位，四命受器，五命賜則，六命賜官，七命賜國，八命作牧，九命作伯。典命，掌諸侯之五儀，諸臣之五等之命。行人司儀，尤以儀爲尊職，儀固所以篤邦交也。

周官大行人掌大賓之禮，及大客之儀，以親諸侯。以九儀辨諸侯之命，等諸臣之爵，以同邦國之禮，而待其賓客。小行人，使適四方，協九儀賓客之禮。司儀掌九儀之賓客擯相之禮。

威儀三千，行之有要。寧於身則曰九容又必別之於所施。

玉藻君子之容舒遲，見所尊者齊遫，足容重，手容恭，目容端，口容止，聲容靜，頭容直，氣容肅，立容德，色容莊。

又凡祭容貌顏色如見所祭者。喪容夔夔，色容顛顛，視容瞿瞿，言容繭繭。（此皆居喪之容），戎容暨暨，言容詬詬，色容厲厲，視容清明。（此皆軍旅之容）。立容辨，卑無譊，頭頭必中，山立，時行，威氣顛顛，揚休玉色。（此常時之容。）

存於心則曰毋不敬。（曲禮第一語曰毋不敬）。而常矢之以黃耈，得禮之本者，無論軍旅喪紀賓客之儀，一行以敬，自然動中規矩。徒習於儀者，第知循行節目，而不能將之以誠，則所謂徐生徒善爲頌而已。

漢書儒林傳，魯徐生善爲頌。（師古曰，頌與容通。）

禮意失而僅求之儀節及其器物，非聖哲之所尙也。祝史陳數戴記所譏。

郊特牲，禮之所尊，尊其義也。失其義，陳其數；祝史之舉也。故其數可陳也，其義難知也。知其義而敬守之，天子之所以治天下也。

玉帛鐘鼓，孔門攸概。

論語，禮云禮云，玉帛云乎哉；樂云樂云，鐘鼓云乎哉。

然內心之敬慎，亦必與外物爲緣。墟墓興哀，宗廟起敬。鸞和佩玉，非辟不入，精神物

質，交相須焉。

檀弓墟墓之間，未施哀於民而民哀，社稷宗廟之中，未施敬於民而民敬。

玉藻，君子在車則聞鸞和之聲，行則鳴佩玉，是以非辟之心無自入也。

孔子論爲邦曰，乘殷之輅，服周之冕，樂則韶舞，折衷文質，不限一朝，與玉帛鐘鼓之說，互相明也。然其論拜下麻冕，區別從違。

論語，麻冕禮也，今也純儉，吾從衆拜下禮也，今拜乎上，泰也，雖遠來，吾下。章身之具，亦視財力。故行禮之車服器物，小之闕一身一家之儉奢，大之則繫全國全民之羸絀。好惡風尚，不可不慎，堯舜垂衣。

易繫辭，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。

桓管輕重。

漢書地理志。桓公用管仲，設輕重以富國。合諸侯，成霸功。身在陪臣，而取三歸。故其俗彌修，織作冰紈綺繡純麗之物，號爲冠帶衣履天下。規恢華夏，雄長海宇，以其工藝制作，可以冠帶衣履天下也。親於後史，環吾族者之尊我，咸以其服物之文明，歲裂弊以爲仇。

漢書匈奴傳，初，單于好漢繒絮食物，中行說曰：匈奴人衆，不能當漢之一郡；然所以強之者，以衣食異，無卽於漢。今單于變俗，好漢物，漢物不過什三，則匈奴盡歸。

於漢矣。其得漢絮綉，以馳草棘中，衣袴皆裂弊，以視不如旃裘堅滑也。得漢食物，去之，以視不如重酪之便美也。

或解辯以從化皆可見其關繫之重大。

隋書禮儀志，開皇三年，正月朔旦，大陳文物。時突厥染干朝見，慕慕，請襲冠冕，帝不許。明日拜表固請衣冠，帝大悅；謂弘（牛弘）等曰：昔漢制初成，方知天子之貴，今衣冠大備，足致羣王解辯，此乃卿等功也。

由此而知制禮之先，莫亟於備物。周孔集前聖之成，以前聖禮備物致用也。

易繫辭，備物致用，立成器以爲天下利，莫大乎聖人。

誦世本之作篇，釋考工之序論。

考工記，知者創物，巧者述之，守之世，謂之工，百工之事，皆聖人之作也。燧金以爲刃，凝土以爲器，作車以行陸，作舟以行水，此皆聖人之所作也。

有在昔則文明大備，在今則俊劣懸殊者。捉衿納履無往不感物資之缺乏，固不待議禮始然；而由禮儀器物而思之，其理尤易見。故安謂今日當務之急，不當移阮元鄭珍諸儒研究古代梓匠輪輿制作之精神，從事於目前吉軍寶嘉器服之營造矣。

世多謂古者禮不下庶人，（曲禮）以此不厝意於民衆；實亦不知古禮之及於庶人者，自有其法。觀宗伯之言軍禮，卽禮之施於大衆者也。

周官大宗伯以軍禮同邦國，大師之禮，用衆也。大均之禮，恤衆也。大田之禮，簡衆也。大役之禮，任衆也。大封之禮，合衆也。

此五禮者，雖別載於軍禮，今已不獲詳知其條目。然司徒有教法，有比法，有田法，既通行於鄉遂。

周官小司徒掌建邦之教法，以稽國中及四郊鄙之夫家九比之數，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。凡征役之施舍，與其祭祀飲食表紀之禁令，乃頒比法於六鄉之大夫，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六畜車輦，辨其物，以歲時入其數，以施政教行徵令。及三年則大比，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。

又鄉師以國比之法，以時稽其夫家衆寡，辨其老幼貴賤廢疾馬牛之物，辨其可任者與其施舍者，掌其戒令糾禁聽其獄訟。凡四時之田，前期出田法於州里，簡其鼓鐸旗物兵器。修其卒伍。及期，以司徒之大旗致衆庶而陳之；以旂物辨鄉邑，而治其訟令刑禁。巡其前後之屯，而戮其犯命者，斷其爭鬪之訟。遂人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，及其六畜車輦，辨其老幼廢疾，與其施舍者，以頒職作事，以令貢賦，以令師田，以起征役，若起征役，則令各帥其所治之民而至，以遂人之大旗致之，其不用命者誅之。司馬又有九法，其簡稽鄉民，卽根據司徒鄉遂之比法而行。

周官大司馬掌建邦國之九法，制畿封國，以正邦國。設儀辨位以等邦國。進賢興功

，以作邦國。建牧立監，以纒邦國。制軍詰禁，以糾邦國。施貢分職，以任邦國。簡稽鄉民，以用邦國。均守平則，以安邦國。比小事大，以和邦國。

其教振旅發舍治兵大閱，亦即根據鄉遂州里之田法。

周官大司馬，中春教振旅，司馬以旗致民，平列陳，如戰之陳，辨鼓鐸錙鑿之用。王執路鼓，諸侯執黃鼓，軍將執晉鼓，帥帥執提，旅帥執鼙，卒長執鐃，兩司馬執鐸，公司馬執鑼，以教坐作進退疾徐疏數之節，遂以蒐田。夏秋冬之發舍治兵大閱亦曠此。凡民法，即軍法。凡兵法，即禮法。安在禮不下庶人乎，蓋民衆既多，非若少數人之行禮，不難以賓主長幼率之；故必以兵法部勒，而後羣衆乃秩然有敘。

周官鄉師大役；則帥民徒而至，治其政令。既役，則受州里之役要，以考司空之辟，以逆其役事，凡邦事令作秩敘。

古之民衆能參與國事，輔志弊謀。

周官小司寇之職，掌外朝之政，以致齊民而詢焉：一曰詢國危，二曰詢國遷，三曰詢三君。其位，王南鄉，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，羣臣西面，羣吏東面，小司寇擯，以敘進而問焉，以衆輔志而弊謀。

其集合行動，必有組織，蓋可推見。然其根本，尤在比閭鄰里及司民諸職，調查民數之精確，自生齒以上皆書之歲登下其死生，使無一民一物，不受國法之統制。

司民登民數見前，州閭之記生子，則見於內則。其文曰：夫告宰名，宰辯告諸男名，書曰某年某月某日某生，而藏之；宰告閭史，閭史書爲二；其一藏諸閭府，其一獻諸州史。州史獻諸州伯，州伯命藏諸州府。（此雖士大夫之禮，然可見州閭之史皆記載人之出生，此可以補周官所不載）。又如周官媒氏掌萬民之判，凡男女自處名以上，皆書年月日名焉。知古之萬民，無論男女之生，皆有記載報告。而鄉士又掌各鄉之民數，士師掌合州黨族閭比之聯，與其民人之什伍，使之相安相受。職方氏又掌天下之圖，以掌天下之地，辨其邦國都鄙，四夷，八蠻，七閩，九貉，五狄，之人民；與其財用九穀，六畜之數，周知其利害。故如揚州二男五女，荊州一男二女，豫州兗州并州二男三女，青州二男二女，雍州三男二女，幽州一男三女，冀州五男三女之比例，可以由統計得之也。後世兵民之政，不相聯繫，驅市人而使之戰。民德之墮落，亦不復過問，偶築大軍；羣陵淆離，漫無友紀。以故儒先行誼，學校箴銘，止以勵少數人之禮文，不能立大多數之秩敘。鄉約保甲，大率具文。計帳黃冊，舉非實數。甚則法出姦生，令下詐起。非徒善不足以爲政，即徒法不能以自行。此不知禮者之過，然亦講禮學者止知考古，而不知持理哲治國平天下之法，期於實行之過也。

漢書董仲舒傳，今漢繼秦之後，如朽木蠹蝕矣。雖欲善治之，亡可奈何；法出而姦生，令下而詐起。

後漢書和帝紀，永元十二年詔，三公朕之腹心，而未獲承天安民之策。數詔有司，務擇良吏。今猶不改，競爲苛暴。侵愁小民，以求虛名。委任下吏，假勢行邪。是以令下而姦生，禁至而詐起。巧法析律，飾文增辭。貨行於言，罪成乎手。朕甚痛焉。孟子，徒善不足以為政，徒法不能以自行。

第六章 人文

化成天下，以觀人文。

易賁卦，文明以止，人文也。觀乎人文，以化成天下。

人文之義頗不易言。古所謂禮之文，惟在義理。

禮器先王之立禮也，有本有文。忠信，禮之本也。義理，禮之文也。

無本不立，無文不行。

人官物曲，用意深微；直情徑行，或反謂其迂曲。

攢弓，子游曰；禮有微情者，有以故與物者，有直情而往行者，戎狄之道也，禮道則不然。

例如喪服衰經扶履，有加有受，皆所謂文。

儀禮喪服大功章，何以無受也，喪成人者其文緝，未成人者其文不緝，故傷之則

不穆垂。

後世第存斬齊功總之名，布縷升數不可復辨，禮文之難言久矣。

又如人之函義；固指一切食味別聲發色而生者而言；而禮之重人，則在別於禽獸。

曲禮；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；猩猩能言，不離禽獸。今人而無禮，雖能言，不亦禽

獸之心乎。

夫人禽之辨，世孰不知。然以聖哲之言衡之，則有世俗以爲已盡爲人之道者；聖哲視之，當抹合於禮也。

論語；今之孝者，是謂能養。至於犬馬，皆能有養，不敬何以別乎。

孟子；食而弗愛，豕交之也；愛而不敬，獸畜之也。恭敬者，弊之未將者也。恭敬

而無實，君子不可虛拘。

論人既嚴，故有成人與不成人之別。

冠義；凡人之所以爲人者，禮義也。禮義之始，在於正容體，齊顏色，順辭令。容體正

，顏色齊，辭令順，而後禮義備。故別於作所著代也，醮於客位，三加彌尊，加有成

也。已冠而字之，成人之道也。見於母，母拜之；見於兄弟，兄弟拜，成人而與爲禮也

。玄冠玄端，奠摯於君，遂以摯見於鄉大夫鄉先生，以成人見也。成人之者，將責成人

禮焉也。責成人禮焉者，將責爲人子，爲人弟，爲人臣，爲人少，者之禮行焉。將責與

者之行於人，其禮可不重歟。故孝弟忠順之行立，而後可以爲人；可以爲人，而後可以治人也。

禮器：禮也者，猶體也。體不備，君子謂之不成人。設之不當，禮不備也。

孔子與子路論成人，兼知廉、勇、藝及禮樂而言；而見利思義，見危授命，久要不忘者，亦人之分量，若是其難副也。

論語：子路問成人，子曰：若臧武仲之知，公綽之不欲，卞莊子之勇，冉求之藝，文之以禮樂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曰：今之成人者，何必然，見利思義，見危授命，久要不忘平生之言，亦可以爲成人矣。

然就中庸證認，則君子之道費而隱，夫婦之愚，亦可以與知能行。故懸格雖嚴，而其道亦不遠人。

中庸：道不遠人，人之爲道而遠人，不可以爲道。

又君子之道費而隱，夫婦之愚，可以與知焉。及其至也，雖聖人亦有所不知焉。夫婦之不肖，可以能行焉。及其至也，雖聖人亦有所不能焉。

凡一切食味別聲被色而生者，固皆可以達於成人之鵠也。

由此言之，言禮必本於性善。知性之善，則人皆可以爲堯舜。

孟子，孟子道性善，言必稱堯舜。人皆可以爲堯舜。

凡人不能盡爲天子諸侯，而人人本其性之善，皆可以行堯舜之道。則人之正達之途，是至寬至平，無階級地位貴賤貧富之別。凡病吾國古禮尙等威，嚴儀式，以爲不合於今人平等之精神者，皆由不知中庸爲說禮之書，必合周官與中庸讀之，更參以論孟之精義，自可瞭然無疑矣。

世又病儒家博而寡要，亦未知其寶而爲皮相之言也。儒家當禮，而其秉要執本，有二義焉。曰敬，曰怒。曲禮首標毋不敬，前已言之。敬則視聽言動，自可合禮，施之人與百姓，無不可安。

論語：修己以敬，修己以安人，修己以安百姓。

而敬之所恃在修，聖哲蓋視人人皆如良材名璞，無不可成大器。而其高下懸殊賢否大判者，則由切磋琢磨之功之至否。人苟自奮於修治，則其知與成功一也。

中庸：或生而知之，或學而知之，或困而知之，及其知之，一也。或安而行之，或利而行之，或勉強而行之，及其成功，一也。

由修己而恕人，則於人無不能容。而心量日廣，上下左右前後，絜之若矩，任何人皆安且和矣。周官開宗明義，曰：紀萬民，曰擾萬民，曰諧萬民，日均萬民，曰糾萬民，曰生萬民，皆恕道也。

周官大宰掌建邦之六典，以佐王治邦國；一曰治典，以經邦國，以治官府，以紀萬

民。二曰教典，以安邦國，以教官府，以擾萬民。三曰禮典，以和邦國，以統長官以誥萬民。四曰政典，以平邦國，以正百官，以均萬民。五曰刑典，以詰邦國，以刑百官，以罰萬民。六曰事典，以富邦國，以任百官，以生萬民。

後世禮誼雖墜，而禮意猶聯繫未絕。吾民族性之寬博，由服習前哲之禮教而出於不自知，持以視並世之持狹隘之見，以爭階級種族國家者，各異其趣。此或觀人文者所宜宜究歟。

民族性之優劣，每苦於不自知。昔人詩謂不識廬山真面目，祇緣身在此山中者，卽此義也。故揚翹過情，固非；而刻責太甚，亦過。論者動謂數千年來，禮壞樂崩，政不古若，陵夷衰微，不可復振。然果詳察吾全民族之潛意識，則禮教之涵濡孕育，固亦未盡蕩然。如普通詭詭人之語，恆以不成人爲譏訶。卽知其潛意識中感隱有一成人之鵠，卽禮意之常存於天壤者也。吾民弱點固多，就其優者言之：爲孝慈勤儉之風尚，前已略言。茲更就詭俗之人人共喻者觀之，亦略有四：一曰任恤，任恤者，周官之教也。鄰里鄉黨之出入相友，疾病相恤，患難相扶持，遂成恆德。唐宋以來，鄉有義倉，族有義莊，普濟着院，慈幼有局，恤嫠有會。如地方志所載，廢興繼起，不可臆舉。他如同業有公所，同鄉有會館，各方之相勉於互助者，皆禮教任恤之流風也。他族之尙義者，或尙有過於吾民者，然任恤及於世界異國，而親族姓爲幫人，與吾之親親而仁民，仁民而愛物者異。

或曰：忠信，記曰：忠信之人可以學禮。人不盡忠信也。然自聖哲老忠信之教，垂口耳而浸漬於人心，有行之亦不自知其故者。夫民之廢業惰游者，固各溢於都市；而勤黷無惡，工農農，忠於職業之人，實占最大多數。

荀子玉制篇：農農，士士，工工，商商，一也。

使大多數之工農不忠其職，吾曹之不能自存久矣。海道以前，大商巨賈，訂貨付資，期市易，不立契券，無爽約者。外商見之，詫爲美德。今雖陵替，然甬滬津粵商肆往來，猶多重然諾而惡詐誑，此非俗之重信乎？故羣衆之未開禮法，有待約束整齊者，固宜加意。而羣衆之流風篤厚，則必善導而固存之，不可鑿混沌而使之漓也。三曰明理，夫明理固文明民族所同，非吾獨然。然亦有辨，強弱力也，是非理也，他族恆以強弱爲是非，如以夾門定曲直是也。緣俗尙而成國策，浸至於有強權無公理，而生民之禍亟矣。吾民雖亦有械鬥爭鬪之俗，然尋常爭執，仍多就公衆講論其是非。俗語曰：講理，由講理之詞推之，吾民衆公共之意識，在持理性以明是非，而不惟好勇鬥狠，以逞其私意。斯義之闕，殆自左氏師直爲壯曲爲老之語而來，故常有理直氣壯之說。更推其精意，則會子之自反而縮，仲山甫之不畏強禦，胥吾民講理而不尙力之所承述。而理直之師，乃非強暴所能摧挫，近事昭然，非愚曲說也。

孟子：昔者曾子謂子襄曰：子好勇乎，吾嘗聞大勇於夫子矣。自反而不縮，雖搦寬

博，吾不備焉。自友而縮，雖千萬人，吾往矣。

詩丞民：人亦有言柔則茹之，剛則吐之。維仲山甫，柔亦不茹，剛亦不吐。不侮矜寡，不畏疆禦。

四曰尙文，今之文視古之禮文，固大不同，而亦有其功效。村氓里嫗，敬學右文，雖目不識丁，而其意孔擊，則俗之漸摩於文者深也。南朝各地，風土雖殊，而春暉楹帖家訓格言，戶所常懸，人皆共喻。或美天然之景物，或勉羣衆之躬行，此唐以前所無，而後世之進步也。他如彈詞小說，戲劇畫圖，貞淫雜陳，忠奸攸判。其教廣於師儒，其意適於經傳，蓋自荀卿成相篤漢志青史子以來。

漢書藝文志小說家，青史子五十七篇，（古史官記事也）。

久爲支配社會心理之工具，化民成俗，遠邇朝廟官廳之禮樂。是又不得以各地新式學校之未遍，遂謂吾國文化之不及也。

禮俗萬端，不勝觀縷。管蠡所陳，無當萬一，魯難未已，周禮猶存。因革損益，事資英彥。曾氏謂風俗厚薄，自一二人之心之所響。

曾國藩原才：風俗之厚薄奚自乎，自乎一二人之心之所響而已。此一二人者之心向義，則衆人與之赴義。一二人者之心何利，則衆人與之赴利。衆人所趨，勢之所歸，雖有大力，莫之敢逆。故曰：橈萬物者莫疾乎風，風俗之於人之心。始乎微而終乎不可禦者。

也。
吾人苟不以一二人自諉，奮發其親愛精誠，愛我國家，愛我民族，愛我禮教，愛我良俗，愛我聖哲遺傳豐美之寶典。本秩敘，興教育定儀法，章人文，因時制宜，折衷至當，不獨可以揚我國光，實可由茲以翊進世運。至誠盡性，與天地泰，固非異人任也。

禮俗史論略

8839

500050

1/2

SKBC
MG
K892.26